**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办公室门窗改装及维修项目

2、采购单位：岳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

3、项目范围：新装电子感应门、人脸识别门禁、金属纱窗、防盗门新装、不锈钢防盗网新装、原始木门维修、门锁更换、天棚吊顶等。

4、施工地点：岳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内

**二、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投标人具有实行了“五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新证，视同为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和社会保险登记证，符合基本资格条件的相关条款，供应商如是“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请自行说明。

3、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投标人须提供无失信被执行行为承诺书。

5、投标人须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承诺函。

6、投标人须提供信用报告。

7、投标人须提供现场踏勘报告。

8、投标人须提供施工组织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和承诺。

9、投标人须提供详细的工程量清单及分项报价。

10、投标人须提供至少两份相关类似业绩。

**三、项目实施要求**

1.建筑材料运输、保管及保险

1)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到施工地点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及现场搬运等。

2)成交供应商负责建筑材料在施工地点的保管，直至项目验收合格。

3)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施工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2.施工要求

1)施工工期：合同中约定

2)质量要求：合格工程

3)成交供应商须制定施工组织方案，依据设计图纸，提供科学、合理、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加强施工的组织管理，所有施工人员须遵守文明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持证上岗。

3.施工及验收标准

国家现行行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其他未列出的国家、地方、行业现行规范、规程。

4.验收要求：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活动，符合采购人要收要求。

5.质量要求

1)本工程质量符合《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2)施工期间，应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遵守有关规定。

6.保修要求：按合同签订内容执行。

**四、一般处罚机制**

如中标人出现如下情况时，甲方可采取核减费用、暂停项目整顿等措施：

1、未达到前文具体服务要求中任一项工作要求的；

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发现中标人的工作人员没有依时完成合约规定任务或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的。

**五、退出机制**

1、中标人如不服从或不及时响应甲方要求，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中标人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甲方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相应损失。

3、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破坏、遗失、隐匿物资物料的，甲方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依法追究当事人及连带中标人法律责任。

4、中标人出现以下行为之一时，甲方有权单方面中止与中标人的合作，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

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未达到服务要求中的多项工作要求，造成工作质量严重低下的；

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甲方发现中标人的工作人员没有依时完成合约规定任务或服务质量达不到要求的，中标人须无条件更换工作人员，经甲方提出书面整改意见后仍无改进的；

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中标人2次验收不合格或不能按要求进行整改或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要求的；

④中标人及其所属人员严重违纪和违法犯罪，造成恶劣影响的。

**六、验收要求：**

1、质量标准

（1）、中标人保证合同服务符合本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和规定

（2）、中标人须尊重和服从甲方的领导和管理，积极配合甲方的工作安排。

（3）、项目验收国家有强制性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验收费用由成交人承担，验收报告作为申请付款的凭证之一。

2、验收过程中产生纠纷的，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认定，如为成交人原因造成的，由成交人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采购人承担。

3、项目验收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限期整改，由成交人返工直至合格，有关返工、再行验收；如经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合格，以及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等费用由成交人承担。

**七、付款方式：**

1、项目结算方法：

1.1 付款人：岳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

1.2 付款方式：按合同约定付款。

**八、其他约定：**

1、所有涉及到项目的设计、制作、执行都必须符合投标方案的约定，如项目有调整，需要提前3天跟采购人进行沟通，以最终沟通后的结果为准；

 2、本项目采取费用包干方式进行，供应商应根据项目要求和现场情况，将项目外勤及内勤工作期间所需的所有费用全部包括在项目总价中，如一旦中标，供应商在工作期间产生的其他接待费用均须在中标价款中列出，采购人不再承担；

3、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任何纰漏，均由中标供应商提供，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如遇不可控因素致项目终止，经与采购人协商一致后，按实际发生费用结算。

**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否则视为无效投标。**